

2017 年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能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审理的一审、二审、再审和其他案件。

（二）统一管理和协调全市法院的执行工作。

（三）依法监督指导全市各县区人民法院的审判执行、队伍建设、基层基础工作。

（四）协助市主管部门管理全市法院的结构、编制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本院所属事业单位、社会团体。

（五）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六）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七）承办其他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预算包括：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预算，所属行政、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 2、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
- 3、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9731.76	公共安全支出	9244.69
一般公共预算	9731.76	法院	9244.69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1921.6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78.06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案件审判	18.08
三、批准留用的医疗收费		案件执行	3.50
四、事业收入		“两庭”建设	4397.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事业运行	186.42
六、其他收入		其他法院支出	4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6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5.56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97.41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15
		抚恤	5.23
		死亡抚恤	5.23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0.0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07
		行政单位医疗	110.53
		事业单位医疗	9.54
		农林水支出	2.00
		农村综合改革	2.00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0
		住房保障支出	150.60
		住房改革之支出	150.60
		住房公积金	150.60
		其他支出	41.92
		其他支出	41.92
		其他支出	41.92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9731.7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0003.89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九、上年结转	272.13		
收 入 总 计	10003.89	支 出 总 计	10003.89

收入预算总表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批准留用的医疗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及医疗收费）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003.89	9731.76	9731.76											
			104	法院	10003.89	9731.76	9731.76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9257.08	9257.08	9257.0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651.56	8651.56	8651.56											
204	05			法院	8651.56	8651.56	8651.56											
204	05	01	104001	行政运行	1745.13	1745.13	1745.13											
204	05	02	104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47.85	2447.85	2447.85											
204	05	04	104001	案件审判	18.08	18.08	18.08											
204	05	05	104001	案件执行	3.50	3.50	3.50											
204	05	06	104001	“两庭”建设	4397.00	4397.00	4397.00											
204	05	99	104001	其他法院支出	40.00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60	377.60	377.60											

预算部门公开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结转 下年 支出
类	款	项									
			104	法院	10003.89	2823.33	7180.56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9257.08	2348.65	6908.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651.56	1745.13	6906.43				
204	05			法院	8651.56	1745.13	6906.43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745.13	1745.13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47.85		2447.85				
204	05	04		案件审判	18.08		18.08				
204	05	05		案件执行	3.50		3.50				
204	05	06		“两庭”建设	4397.00		4397.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60	377.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70.40	370.4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70.40	370.4					
208	08			抚恤	5.23	5.23					

208	08	01		死亡抚恤	5.23	5.23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	1.97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	1.9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3.78	103.7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78	103.7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78	103.78				
213				农林水支出	2.00		2.00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2.00		2.00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14	122.1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14	122.1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2.14	122.14				
			104002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	252.27	252.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6.42	186.42				
204	05			法院	186.42	186.42				
204	05	50		事业运行	186.42	186.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80	39.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8.15	38.1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15	38.15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	1.65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	1.6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54	9.5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4	9.5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54	9.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1	16.5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1	16.5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6.51	16.51				
			104005	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494.54	222.41	272.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6.71	176.50	230.21			
204	05			法院	406.71	176.50	230.21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76.5	176.5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21		230.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21	27.2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7.01	27.01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7.01	27.01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0	0.2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75	6.7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5	6.7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75	6.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5	11.9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5	11.9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1.95	11.95				
229				其他支出	41.92		41.92			
229	99			其他支出	41.92		41.92			
229	99	01		其他支出	41.92		41.92			

预算部门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项 目	2017 年预算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731.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9014.48	9014.48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61	444.6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0.07	120.0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2.00	2.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0.60	150.6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9731.7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9731.76			
四、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9731.76	支 出 总 计	9731.76			

预算部门公开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和科目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合计					9731.76	2823.33	1788.59	572.66	462.08	6908.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014.48	2108.05	1359.45	286.52	462.08	6906.43
204	05			法院	9014.48	2108.05	1359.45	286.52	462.08	6906.43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921.63	1921.63	1221.80	256.65	443.18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1745.13	1745.13	1116.04	237.43	391.66	
			104005	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176.50	176.50	105.76	17.22	51.52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47.85					2447.85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2447.85					2447.85
			104005	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4	05	04		案件审判	18.08					18.08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18.08					18.08
204	05	05		案件执行	3.50					3.50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3.50					3.50
204	05	06		“两庭”建设	4397.00					4397.00
			1004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4397.00					4397.00
204	05	50		事业运行	186.42	186.42	137.65	29.87	18.90	

			104002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	186.42	186.42	137.65	29.87	18.9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40.00					40.00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40.00					4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4.61	444.61	344.07	100.5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35.56	435.56	340.25	95.31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97.41	397.41	302.10	95.31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370.40	370.40	275.09	95.31		
			104005	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7.01	27.01	27.01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15	38.15	38.15			
			104002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	38.15	38.15	38.15			
208	08			抚恤	5.23	5.23		5.23		
208	08	01		死亡抚恤	5.23	5.23		5.23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5.23	5.23		5.23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	3.82	3.82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	3.82	3.82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1.97	1.97	1.97			
			104002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	1.65	1.65	1.65			
			104005	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0.20	0.20	0.2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0.07	120.07	85.07	35.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07	120.07	85.07	35.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53	110.53	75.53	35.00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103.78	103.78	68.78	35.00		
			104005	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6.75	6.75	6.7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54	9.54	9.54			
			104002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	9.54	9.54	9.54			

213				农林水支出	2.00					2.00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2.00					2.00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0					2.00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60	150.60		150.6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60	150.60		150.6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0.60	150.60		150.60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122.14	122.14		122.14		
			104002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	16.51	16.51		16.51		
			104005	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11.95	11.95		11.95		
229				其他支出						
229	99			其他支出						
229	99	01		其他支出						
			104005	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合 计	2017 年预算		
类	款	项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4	05			法院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104005	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104005	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4	05	04		案件审判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204	05	05		案件执行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204	05	06		“两庭”建设				
			1004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204	05	50		事业运行				
			104002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104005	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4002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				
208	08			抚恤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104002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				
			104005	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104005	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002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				
213				农林水支出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104002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				
			104005	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29				其他支出				
229	99			其他支出				
229	99	01		其他支出				
			104005	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本年度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17 年预算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计		2823.33	2823.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8.59	1788.59
30101	基本工资	527.21	527.21
30102	津贴补贴	728.04	728.04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9.14	429.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20	104.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51	442.51
30201	办公费	51.03	51.03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4	手续费	5.00	5.00
30205	水费	9.00	9.00
30206	电费	18.00	18.00
30207	邮电费	2.50	2.50
30208	取暖费	37.20	37.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00	33.00
3021201	因公出国（境）费用	6.60	6.60
30213	维修（护）费	63.90	63.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00	12.00
30226	劳务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0	3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1.68	151.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0	11.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2.23	592.23
30304	抚恤金	5.23	5.23
30305	生活补助	6.00	6.00
30307	医疗费	48.57	48.57
30311	住房公积金	150.60	150.60
30313	购房补贴	263.96	263.96
30314	采暖补贴	62.93	62.93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54.94	54.94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其他自 有资金	上年 结转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合计						1084.66	997.00	997.00					87.66
				104	法院	1084.66	997.00	997.00					87.66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001	滨州市人民法院（机关）	997.00	997.00	997.00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005	滨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 民法院	87.66							87.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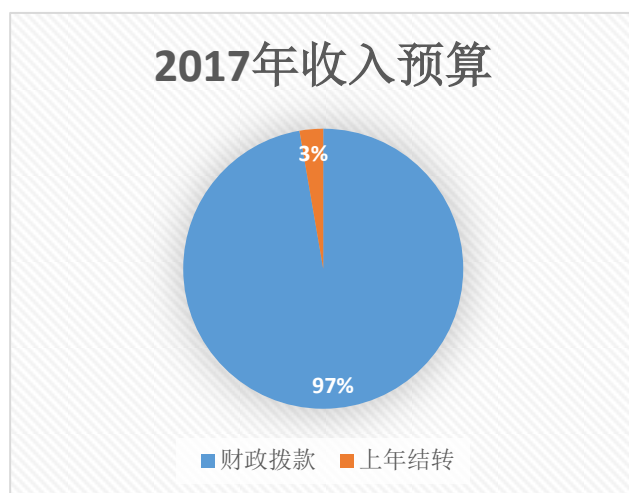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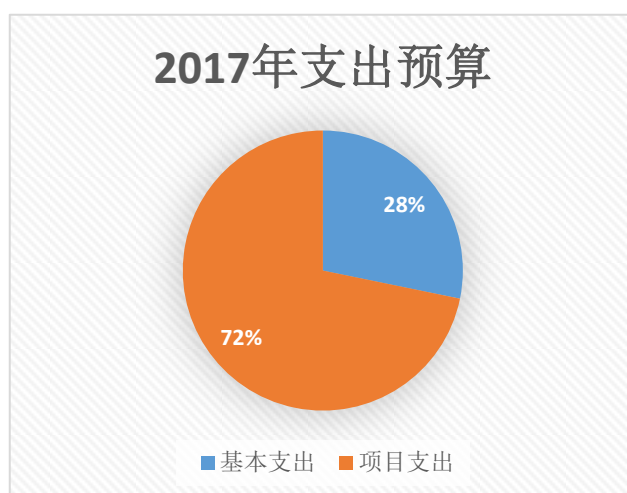
总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73.1	6.60	154.5	66	88.5	12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7 年收入预算为 10003.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9731.76 万元，占 97.28%，上年结转 272.13 万元，占 2.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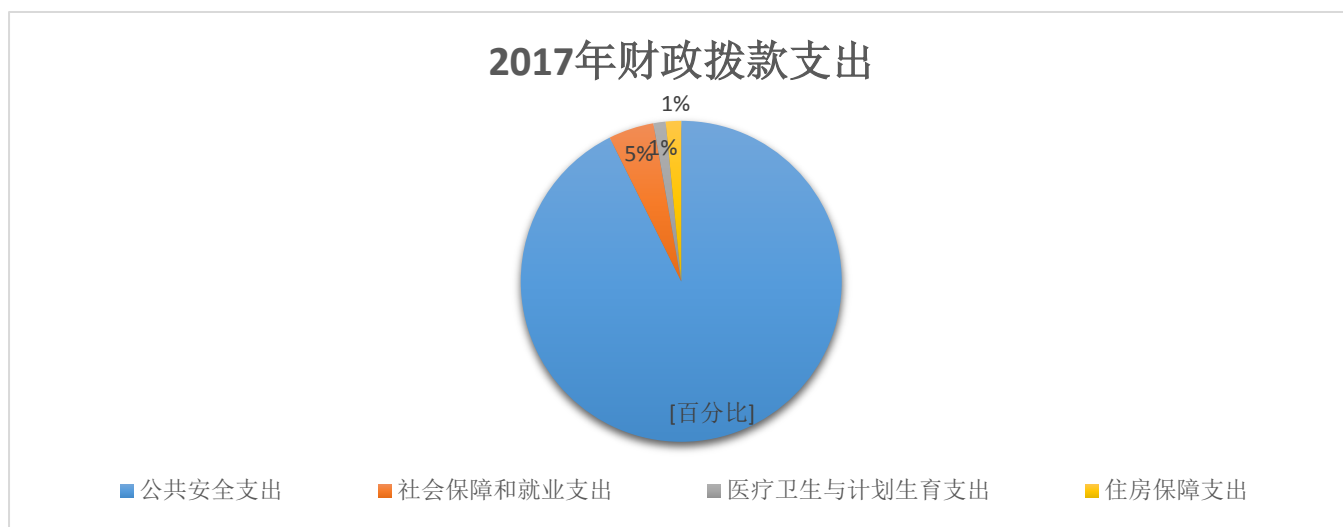
2017 年支出预算为 10003.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23.33 万元，占 28.22%，项目支出 7180.56 万元，占 71.78%。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7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9731.7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9731.76万元，占100%；

2017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9731.76万元，其中：公共安全（类）支出9014.48万元，占92.6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44.61万元，占4.5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120.07万元，占1.23%；农林水（类）支出2.00万元，占0.02%；住房保障（类）支出150.60万元，占1.55%；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9731.76万元，比上年增长102.12%，主要是增加审判法庭建设资金。

2017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9731.76万元，比上年增长102.12%，其中：公共安全（类）支出9014.48万元，占92.6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44.61万元，占4.5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120.07万元，占

1.23%；农林水（类）支出 2.00 万元，占 0.02%；住房保障（类）支出 150.60 万元，占 1.55%；

具体情况如下：

1、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921.63 万元，比上年增长 16.23%，主要是行政单位工作人员调整工资增加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2447.85 万元，比上年增长 41.81%，主要是信息系统建设及运营维护费增加；案件审判（项）支出 18.08 万元，比上年减少 82.78%，主要是 2017 年部分案件审判过程中发生的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列入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案件执行 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50%，主要是案件执行中发生的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营维护费等支出列入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事业运行（项）支出 186.42 万元，比上年增长 4.57%；主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调整工资增加支出；其他法院支出（项）40 万元，比上年减少 91.7%，主要本年度专用设备购置费大幅减少；新增“两庭”建设（项）支出 4397 万元，主要用于审判法庭建设。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397.41 万元，比上年增长 8.48%，主要是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增加；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38.15 万元，比上年增长 2.39%，主要是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增加；抚恤（款）死亡抚恤

(项) 5.23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05.91%, 主要是本年增加两名遗属, 遗属补贴相应增加;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支出 3.82 万元, 比上年增加 3.8%, 主要是本年增加退休人员。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110.53 万元, 比上年增加 13.78%, 主要是行政单位人员基本工资增加, 医保缴费相应增加; 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9.54 万元, 比上年增加 2.36%, 主要是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工资增加, 医保缴费相应增加。

4、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2 万元, 与去年相比无变动, 主要用于“第一书记”活动经费。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150.6 万元, 比上年增加 4.08%, 主要是人员工资基数增加, 住房公积金也相应增加。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市法院 2017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17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2823.33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2380.82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

公用经费 442.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政府采购预算 1084.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997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87.66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17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173.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6.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4.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2 万元。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6 年减少 11.7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 2016 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 9.48 万元；公务接待费比去年减少 2.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后费用减少；公务接待费减少的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7 年中院机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法院两家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43.18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所属各预算

单位共有车辆 55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 套。

2017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7 年市法院各部门所有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支出（综合业务补助支出除外）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当年财政拨款 6130 万元。

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

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社会公益机构接受的公益捐赠收入，以及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业务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业务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及医疗收费）”、“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指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指市级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指财政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指财政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